公司代码:605077　　公司简称:华康股份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6,318.4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791.04万元(含税)。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以公司总股本16,318.4万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22,845.76万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康股份	60507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芳明	柳强
办公地址	浙江省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18号	浙江省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18号
电话	0570-6035901	0570-6035901
电子信箱	zqb@huakangpharma.com	zqb@huakangpharm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所属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淀粉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赤藓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淀粉糖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行业分类,公司的行业分类代码为C13,行业大类为“农副食品加工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的行业分类为“食品工业”,小类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C-1391)”。

2、行业发展

关于公司行业情况,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功能性糖醇行业

①周期性

功能性糖醇主要下游市场为食品、饮料、医药、日化用品等与生活息息相关的行业,需求较为稳定,消费水平受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②区域性

在区域分布方面,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功能性糖醇制造行业呈现出一定的地域集中分布特征。从地区上看,我国功能性糖醇制造业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北、东北等地区。

在销售方面,晶体功能性糖醇主要作为功能性食品配料、甜味剂、添加剂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日化制造业等下游行业,应用范围较广,在销售方面并无明显的区域性特征。液体功能性糖醇由于物流成本较高,因此销售半径通常在几百公里以内,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③季节性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淀粉市场供应充足,半纤维素系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副产物,行业内企业通常按需采购,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玉米芯是玉米种植业的副产品,与玉米成熟、收获时间相关,通常在每年11月份后大量上市,价格相对较低。玉米芯易于存储,生产企业一般在每年11月至次年上半年进行大量集中采购,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在生产、销售方面,功能性糖醇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为食品、饮料、医药、日化等,总体来说,需求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功能性糖醇的主要原材料易于储存,企业的生产安排也不存在受季节性明显影响的情况。不过,因为我国下半年节日较多,糖果巧克力、烘烤食品等休闲食品销量相应较高,带动对功能性糖醇等上游产品的需求。因此,功能性糖醇下半年的销售量通常略高于上半年。

(2)果葡糖浆行业

①周期性

果葡糖浆应用较广泛,其下游市场主要为饮料、食品、糖果等与人们生活紧密相关的行业,需求较为稳定,消费水平受国家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②区域性

果葡糖浆是液体形态,物流成本相对较高,故产品销售范围受运输半径限制因此,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③季节性

果葡糖浆等淀粉糖主要应用于饮料、食品、糖果等行业,其中又以饮料行业应用最为广泛。因此果葡糖浆的市场需求受下游饮料行业影响较大,在夏季消费者对于饮料产品的消费需求有所提升,导致饮料行业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因而果葡糖浆的市场需求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糖醇行业内拥有良好口碑,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是糖醇产业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是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是木糖、木糖醇、麦芽糖醇、山梨糖醇等三十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公司已通过GMP、ISO9001、ISO14001、ISO50001、ISO22000、OHSAS18001、FSSC22000、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浙江制造等多项体系认证;公司糖醇检测中心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符合ISO/IEC17025认证,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凭借木糖醇产品的市场优势以及领先的市场占有率,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发布的《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名单》,公司生产的食品用木糖醇继2018年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后,顺利通过复核。

公司拥有各种晶体糖醇、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等,主要产品产能20万余吨,其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日化等下游行业,具有较高市场认可度。截至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外知名食品饮料行业企业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往国内市场及欧洲、美洲、亚洲等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做世界领先的糖醇专家”的企业愿景,重点从服务客户、服务市场、流程再造及优化、提升管理效率、完善考核监督机制、产品研发、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方面加大力度,提升企业综合实力。加快形成高质量、高竞争力、可持续成长的价值体系和目标体系,将公司打造成为真正长久发展的“世界领先”的糖醇专家。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淀粉糖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属行业为农副食品加工业。公司集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生产规模与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现已成为全球主要的木糖醇和晶体山梨糖醇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生产的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果葡糖浆等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日化等下游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截至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外知名食品饮料行业企业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往国内市场及欧洲、美洲、亚洲等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

2021年,公司主营业务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晶体糖醇和液体糖、醇及其他产品销售量较2020年分别增长34.78%和129.56%。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的开发力度,随着国内业务的不断拓展,销量取得了较大提升,国内业务营收取得超50%以上的增幅。同时,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山梨糖醇技改项目”顺利投产,很大程度上突破产能瓶颈,解决长期供不应求的问题。伴随着供给能力的提升,2021年山梨糖醇销量较2020年增长43.55%。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有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果葡糖浆等多种功能性糖醇及淀粉糖产品,主要盈利模式是通过为客户提供各类功能性糖醇及淀粉糖产品来获取销售收入。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管理模式主要采用项目负责制,通过定期召开项目进展情况讨论会的形式,向管理层汇报阶段进展。研发方向涵盖现有产品和生产工艺的不断改造创新、新产品的持续开发、功能性糖醇产品的应用基础研究等。

(1)现有产品及工艺的持续研发流程

针对现有产品的持续改进,公司通常以技术课题形式开展各类节能减排、质量提升、降本增效等方面的研究、开发及技改。

(2)新产品的研发流程

在立项阶段,首先由技术中心、营销中心等根据市场需求及技术发展趋势提出立项申请,经批准后提交技术中心进行可行性评估,公司审批后正式立项。

在方案设计阶段,首先由技术中心组织包含外部支持专家在内的专门团队进行方案设计,提交给由公司技术中心、质量部、生产运营中心等部门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通过评审后,技术中心根据项目方案开展研发工作。

在小试与中试阶段,研发团队根据项目方案进行新产品工艺开发及小规模测试,不断调整新产品生产工艺,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在确认新产品达到研发要求后,研发团队结束小试阶段,开始进行中试试验,同时申请相关的知识产权保护。

在试产阶段,技术中心提出申请,公司审批通过后,由技术中心主导对原生产线进行技改或新建生产线,并由研发团队及生产运营中心安排试产和完善改进工作。

在项目总结阶段,研发团队编写本次项目的设计开发总结报告,提交公司审批。审批通过后开展正式生产准备工作和项目验收。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年度采购整体计划,并根据市场行情及生产计划制定具体采购方案。公司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采购部根据《采购程序管理制度》,结合库存、订购周期、生产需求计划等因素,组织采购工作。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料为淀粉、木糖、玉米芯等。

在淀粉采购方面,公司通常制定淀粉年度整体采购预算,并根据市场行情及生产计划进行具体采购。

在原料木糖采购方面,公司与木糖生产企业通常通过协商谈判方式确定采购协议。双方在采购协议中对产品质量标准、价格条款、采购数量、交货期限、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进行约定。原料木糖到货后,由质量管理部按照相关标准及合同中约定的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在玉米芯采购方面,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焦作华康、高密同利采购,用于制取木糖使用。由于玉米芯系玉米种植业的副产品,因此公司子公司焦作华康主要系向山西、河南等玉米产区的玉米芯料户进行采购。

采购物资到厂后,仓库管理员依据相应的《验收规程》进行验收,核对无误后办理入库。对于验收不合格的物资,办理退货或其他手续。

原材料采购款的支付,主要依据采购合同的约定,采用预付款、货到付款或合同约定的账期付款,付款方式主要包括转账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等。

3、生产模式

公司在每年初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年度采购整体计划,以市场为导向,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具体流程如下:

生产计划制定:根据销售及库存情况,在每月中旬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每旬对生产计划进行滚动调整。

生产领料: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编制领料单,到仓库领取生产所需材料。

生产及质量控制:公司已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过程控制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制度,严格按照生产指令单及其所规定的标准操作程序进行操作。

产品入库:生产部备货结束后,由品质部负责成品检验。品质部检验合格后,物流服务部仓库管理员办理产品入库手续。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同时少量产品会销售给贸易客户。

公司设有国内业务部和国际业务部,分别负责国内及国际市场的开拓与产品销售,并设有专门的大客户经理,负责与国内外主要客户进行长期稳定的业务沟通及合作。

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大部分省、市、自治区的销售网络。此外,公司还通过子公司华康贸易开拓国内电商市场,从单一的B2B模式转为以B2B模式为主、B2C模式相结合的形式,构建起较为完善的销售体系。

在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已与世界众多知名食品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往欧洲、日本、韩国、东南亚、美洲、大洋洲等世界主要功能性糖醇消费市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003,994,991.88	1,429,680,665.26	110.12	1,154,005,56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34,438,784.97	939,521,622.79	159.11	684,805,208.33
营业收入	1,594,015,801.07	1,319,652,466.08	20.79	1,510,856,37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708,872.56	307,167,236.37	-22.94	270,113,64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539,078.27	290,757,168.88	-32.40	261,711,61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20,635.92	335,241,828.39	-21.16	281,308,013.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3	38.23	减少27.1个百分点	4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0	3.51	-57.26	3.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	3.51	-57.26	3.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28,673,059.53	402,505,517.95	456,751,486.90	406,085,73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26,275.33	64,281,995.61	67,988,426.97	53,012,17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327,004.12	50,626,723.36	54,965,755.42	39,619,59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9,315.77	-50,809,806.11	123,323,931.77	188,477,194.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1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陈德水	7,411,008	25,938,528	15.90	25,938,528	无	0	境内自然人
福建雅客	2,863,400	10,021,900	6.14	10,021,9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程新平	2,619,318	9,167,613	5.62	9,167,61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小荣	2,463,318	8,621,613	5.28	8,621,613	无	0	境内自然人
曹建宏	2,463,318	8,621,613	5.28	8,621,613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远松	8,157,186	8,157,186	4.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余建明	2,063,318	7,221,613	4.43	7,221,61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春投资	1,520,000	5,320,000	3.26	5,320,000	质押	1,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和盟皓驰	1,280,000	4,480,000	2.75	4,48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开化同利	1,026,800	3,593,800	2.20	3,593,8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系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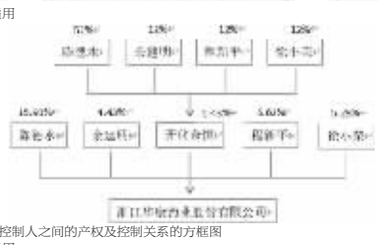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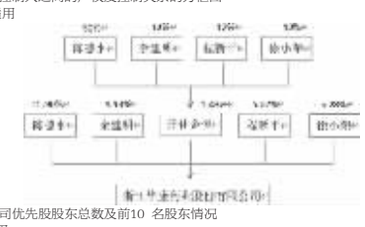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9,401.58万元,同比增长20.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70.89万元,同比下降22.94%。国内市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687.18万元,同比增长50.86%;国际业务各规格产品销售数量稳步增长。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00,399.50万元,同比增加110.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43,443.88万元,同比增加159.1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陈德水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及《华康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6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陈德水、余建明、程新平、徐小荣、曹建宏、杜勇锐。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追加确认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监高薪酬待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3)。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主席严晓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材料,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及《华康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六)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追加确认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监高薪酬待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202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利润分配及转增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每10股转增4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康股份”)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66,488.83万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6,318.4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791.04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41.36%。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以公司总股本16,318.4万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22,845.76万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数量。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和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确认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追加确认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此事项存在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受下游需求增长及木糖供应紧张的影响,2021年度木糖的市场价格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向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购买商品的实际结算金额为16,807.58万元,较2021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出1,807.58万元。

●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性往来,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追加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21年3月29日,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与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雅华”)2021年度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购买商品。受下游需求增长及木糖供应紧张的影响,2021年度木糖的市场价格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向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购买商品的实际结算金额为16,807.58万元,较2021年预计金额超出1,807.58万元。

因此,公司追加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的类别	关联交易对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	追加确认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15,000.00	16,807.58	1,807.58

考虑到2020年度公司向四川雅华采购木糖及木糖母液的金额为9,626.89万元,因此在2020年度的基础上,公司2021年度预计与四川雅华的关联交易采购数量为15,000吨,当时木糖采购均价低于1万元/吨,故公司预计关联采购金额为15,000万元。然而2021年度,木糖价格上涨导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过预计金额,公司未及时核算交易总金额致使未能及时将该等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针对该事项,公司高度重视,已组织相关当事人员认真学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时,公司进一步梳理了信息披露流程,加强了信息披露管理,确保公司的信息及时、准确披露。今后公司将加强对日常关联交易的管理,实时监控,若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金额,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发生金额	2021年预计金额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注]	购买商品	168,075,789.51	150,000,000.00
开化县瑞通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155,001.50	22,000,000.00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1,327,675.54	12,000,000.00
开化县国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88,247.96	6,000,000.00
杭州争光树脂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40,088.50	1,500,000.00
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6,824.00	3,000,000.00

[注]公司向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系公司主要原材料木糖,木糖采购采取市场化定价方式来确定采购价格。同时,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考虑到公司系大客户采购而为其节省的市场拓展费等相关费用,故向公司提供了一定的大客户优惠。

(2)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发生金额	2021年预计金额
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	糖醇类产品	2,302,078.79	5,000,000.00
雅客(中国)有限公司	糖醇类产品	284,650.00	-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糖醇类产品	7,504.42	-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废旧钢材等	5,575.22	-
衢州鑫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8,703.14	-
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注]	代采购服务	840,981.80	-

[注]本期公司向宁波中药公司提供中药材代采购服务,公司与其按照采购总额开票结算,本期共发生采购成本14,952,715.26元,同时本公司与宁波中药公司开具销售发票结算销售收入15,793,697